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謹此提述(1)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購回協議及股份購回以及(2)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要求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Perfect Choice Limited及Classic Venture International Inc.(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74,700,000股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之股份購回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56,951,039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6,193,668股，並賦予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由於賣方於股份購回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根據股份購回守則、收購守則及上市規則，賣方一致集團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上述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概無無利害關係股東於該通函表示有意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投票反對，亦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該決議案。

由於提呈股東特別大會表決之決議案獲得超過75%有效票數贊成，有關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i)於本公佈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假設自本公佈日期起至完成止，賣方一致集團之股權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股東	於本公佈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Perfect Choice (附註1)	74,700,000	16.74	54,850,000	14.76
Classic Venture (附註1)	54,850,000	12.29	—	—
王錫豪先生 (附註2)	54,405,750	12.20	54,405,750	14.65
王芳柏先生 (附註2)	28,265,750	6.33	28,265,750	7.61
梁華根先生 (附註2)	23,500,500	5.27	23,500,500	6.33
何乃立先生 (附註2)	20,784,538	4.66	20,784,538	5.59
文偉洪先生 (附註2)	<u>5,577,065</u>	<u>1.25</u>	<u>5,577,065</u>	<u>1.50</u>
賣方一致集團小計	262,083,603	58.74	187,383,603	50.44
公眾股東	<u>184,110,065</u>	<u>41.26</u>	<u>184,110,065</u>	<u>49.56</u>
總計	<u><u>446,193,668</u></u>	<u><u>100.00</u></u>	<u><u>371,493,668</u></u>	<u><u>100.00</u></u>

附註：

1. Perfect Choice及Classic Venture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非執行董事何黃美德女士實益擁有。
2. 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各人均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董事願對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有誤導成分。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及持續刊載。本公佈亦會於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刊登及持續刊載。

本公佈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